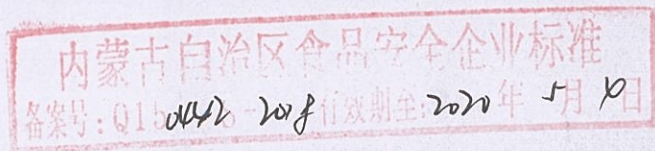


Q/NYLB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NYLB 0100S—2018

代替 Q/ NYLB 0100S-2018

儿童字母奶片基料粉



2018 - 09 - 24 发布

2018 - 09 - 30 实施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Q/NYLB 0100S-2018《儿童成长奶片基料粉》，与Q/NYLB 0100S-2018(2018-04-17实施)相比，本标准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增加了食品营养强化剂维生素A（醋酸视黄酯）以及指标；
- 修改了钙指标。

本标准由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奶粉事业部技术研发部负责起草。

本标准由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乳业技术研究院归口。

本标准由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批准。

本标准适用于附录A（资料性附录）所列企业。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武翔、刘彪、王洪丽、韩咏燕。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Q/NYLB 0100S-2011、Q/NYLB 0100S-2012、Q/NYLB 0100S-2014、Q/NYLB 0100S-2017、Q/NYLB 0100S-2018。

儿童字母奶片基料粉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儿童字母奶片基料粉的产品分类、技术要求、食品添加剂和食品营养强化剂、生产加工过程要求、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贮存、保质期。

本标准适用于以全脂奶粉、脱盐乳清粉为主要原料，添加葡萄糖浆、白砂糖、食用植物油、乳清蛋白粉，添加或不添加乳矿物盐，添加或不添加食品营养强化剂维生素D（胆钙化醇）、维生素A（醋酸视黄酯）、硫酸锌、牛磺酸，添加食品添加剂食品用香精，经配料溶解、杀菌、真空浓缩及喷雾干燥等工艺加工制成的供生产儿童字母奶片（I型、II型）的乳固体含量不低于70%的调制乳粉。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T 317 白砂糖
- GB 2716 食用植物油卫生标准
- 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4789.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总则
- GB 4789.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菌落总数测定
- GB 478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大肠菌群计数
- GB 478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沙门氏菌检验
- GB 4789.1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金黄色葡萄球菌检验
- GB 4789.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乳与乳制品检验
-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 GB 500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
- GB 5009.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蛋白质的测定
- GB 5009.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脂肪的测定
- GB 5009.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锌的测定
- GB 5009.8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维生素 A、D、E 的测定
- GB 5009.9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钾、钠的测定
- GB 5009.9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钙的测定
- GB 5009.16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牛磺酸的测定
- GB 5413.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婴幼儿食品和乳品中乳糖、蔗糖的测定
- GB 5413.3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和乳制品杂质度的测定
-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 GB 1167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清粉和乳清蛋白粉

GB 126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制品良好生产规范
GB 147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维生素A
GB 1475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牛磺酸
GB 1488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标准
GB 1964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
GB/T 20885 葡糖糖浆
GB 2557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硫酸锌
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GB 306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用香精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公告2009年 第18号 (网址: www.moh.gov.cn)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2005) 第75号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网址: <http://www.aqsiq.gov.cn>)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 (2010) 第119号 《关于发布企业生产婴幼儿配方乳粉许可条件审查细则 (2010版) 和企业生产乳制品许可条件审查细则 (2010版) 的公告》 (网址: <http://www.aqsiq.gov.cn>)

3 产品分类

3.1 儿童字母奶片基料粉 (I型): 以全脂奶粉、脱盐乳清粉为主要原料, 添加葡萄糖浆、白砂糖、食用植物油、乳清蛋白粉、食品营养强化剂牛磺酸、硫酸锌、食品添加剂食品用香精加工制成的供生产儿童字母奶片 (I型) 的乳固体含量不低于 70%的调制乳粉。

3.2 儿童字母奶片基料粉 (II型): 以全脂乳粉、脱盐乳清粉为主要原料, 添加葡萄糖浆、白砂糖、食用植物油、乳清蛋白粉、乳矿物盐、食品营养强化剂维生素 D (胆钙化醇)、维生素 A (醋酸视黄酯)、食品添加剂食品用香精加工制成的供生产儿童字母奶片 (II型) 的乳固体含量不低于 70%的调制乳粉。

4 技术要求

4.1 原料要求

4.1.1 全脂乳粉: 应符合 GB 19644 的规定。

4.1.2 脱盐乳清粉、乳清蛋白粉: 应符合 GB 11674 的规定。

4.1.3 葡萄糖浆: 应符合 GB/T 20885 的规定。

4.1.4 白砂糖: 应符合 GB/T 317 的规定。

4.1.5 食用植物油: 应符合 GB 2716 的规定。

4.1.6 乳矿物盐: 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公告 2009 年 第 18 号及相应的食品安全标准的规定。

4.1.7 水: 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4.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 验 方 法
色泽	呈均匀一致的乳黄色或淡黄色。	取适量样品，散放于白色平盘中，在自然光线下观察其色泽和组织形态。闻其气味，用温开水漱口，品尝其滋味。
滋味、气味	具有乳香味，无异味。	
组织状态	均匀干燥的粉末状，无结块，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4.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理化指标（每 100 克乳粉）

项 目	儿童字母奶片基料粉（Ⅰ型）	儿童字母奶片基料粉（Ⅱ型）	检 验 方 法
蛋白质，g $\geq$	16.5	16.5	GB 5009.5
脂肪，% $\geq$	20.0	20.0	GB 5009.6
蔗糖，% $\leq$	20.0	20.0	GB 5413.5
灰分，g $\leq$	8.0	8.0	GB 5009.4
水分，g $\leq$	5.0	5.0	GB 5009.3
维生素 D， μg	—	6.3~12.2	GB 5009.82
维生素 A， $\mu\text{g RE}$	—	220~900	GB 5009.82
牛磺酸，mg	30~50	—	GB 5009.169
锌，mg	6~20	—	GB 5009.14
钙，mg $\geq$	302	500	GB 5009.92
钠，mg $\leq$	600	600	GB 5009.91
杂质度 ^a ，mg/kg $\leq$	16	16	GB 5413.30
^a 杂质度包括焦粉颗粒。			

4.4 污染物限量

污染物限量铅（以Pb计） $\leq 0.4\text{mg/kg}$ ，其他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中乳粉项的规定，按GB 2762中规定的方法检验。

4.5 真菌毒素限量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GB 19644的规定，按GB 19644中规定的方法检验。

4.6 微生物指标

微生物指标应符合表3的规定。

表3 微生物指标

项 目	采样方案 ^a 及限量, CFU/g				检验方法
	N	C	m	M	
菌落总数	5	2	50 000	200 000	GB 4789.2
大肠菌群	5	1	10	100	GB 4789.3 平板计数法
金黄色葡萄球菌	5	2	10	100	GB 4789.10 平板计数法
沙门氏菌	5	0	0/25g	--	GB 4789.4
^a 样品的分析及处理按 GB 4789.1 和 GB 4789.18 执行。					

4.7 净含量

净含量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按JJF 1070中规定的方法检验。

5 食品添加剂和食品营养强化剂

5.1 食品添加剂

食品添加剂食品用香精的使用应符合GB 2760的规定,质量要求应符合GB 30616的规定。

5.2 食品营养强化剂

食品营养强化剂牛磺酸、硫酸锌、维生素D(胆钙化醇)、维生素A(醋酸视黄酯)的使用应符合GB 14880的规定,其质量要求应分别符合GB 14759、GB 25579、14750及相应标准的规定。

6 生产加工过程要求

生产加工过程应符合GB 12693的要求。

7 检验规则

7.1 组批

同一生产日期生产的同一品种、同一规格的产品为一批。

7.2 抽样

产品采取随机抽样的方法抽样,所抽样品须为同一批次保质期内的产品,抽样基数不得少于200个最小包装。500g以下包装的抽样数量为16个销售包装(20Kg以上大包装产品应从16个大包装中分别取样,分装成16个小包装);500g-5000g以上包装的抽样数量为12个销售包装。所抽取的样品应分成2份,500g以下包装的样品1份为10个作为检验用样品,1份为6个作为备查样品;500g以上包装的样品,1份为8个包装作为检验用样品,1份为4个包装作为备查样品。

7.3 出厂检验

产品出厂前需经本公司质量检验部门按照本标准逐批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并附检验合格证后方可出厂。出厂检验项目按《企业生产乳制品许可条件审查细则》规定的项目检验,国家另有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

7.4 型式检验

产品正常生产时，每年至少检验1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亦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新产品投产时；
- b) 停产6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
- c) 原辅材料、配方、工艺、设备有较大变动时；
- d) 食品安全监督机构提出要求时；
- e)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对产品进行型式检验时，应对本标准技术要求的全部项目进行检验。

7.5 判定规则

产品经检验，所检项目均符合本标准规定，判该批产品为合格品；如检验结果中有一项以上（含一项）不符合本标准规定，可自同批产品中加倍抽样进行复检，以复检结果为准，若复检后仍有不合格项，则判定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微生物指标有一项不符合本标准规定，即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微生物指标不得复检。

8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保质期

8.1 标志

8.1.1 产品标签应符合 GB 7718、GB 28050 的规定。

8.1.2 产品包装箱上应标明产品名称、制造者的名称和地址、规格，涉及到的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8.2 包装

所用包装材料应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相关规定，包装应牢固、密封、不得有破损现象。

8.3 运输

8.3.1 运输工具必须清洁、卫生。产品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及清真忌物混装运输。

8.3.2 搬运时应轻拿轻放，严禁扔摔、撞击、挤压。

8.3.3 运输过程中不得曝晒、雨淋、受潮。

8.4 贮存

8.4.1 产品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及清真忌物同库贮存。

8.4.2 产品应贮存在阴凉、干燥、通风的库房中；严禁露天堆放、日晒、雨淋或靠近热源；包装箱与地面距离10厘米以上，与墙壁距离20厘米以上。

8.5 保质期

保质期为12个月。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企业标准适用生产企业名称与地址

本标准是由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制定并发布，适用于集团公司所属各分子公司、生产基地，本标准适用的企业名称及地址应符合表A.1的规定。

表A.1 适用的企业和地址

序号	生产基地、分子公司	地 址
1	杜尔伯特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湖路35号
2	扎兰屯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雅鲁西街10号
3	石河子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石河子开发区64小区
4	多伦县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多伦淖尔镇京伦大道两公里处
5	内蒙古金山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大道8号
6	内蒙古金海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大道以北五一路
7	杜尔伯特金山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德力戈尔工业园区
8	杜尔伯特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德力戈尔工业园区
9	天津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空港经济区西十五道5号
10	黑龙江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德力戈尔工业园区